

3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满足财务状况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法律规定承诺函

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满足财务状况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法律规定承诺函

致： 辛集市交通运输局 （采购单位名称）

我单位郑重承诺，在参加 辛集市交通运输局客运枢纽中心 2023 年-2025 年绿化管护项目（HBQHXJ-2022-126） （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）政府采购活动中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第十七条相关规定，能够提供财务状况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，所承诺均真实有效，绝无任何虚假、伪造的成分，否则，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。

特此承诺！

供应商： 辛集市顺通客运枢纽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（单位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 _____ （印章或签字）

日 期： 2022 年 12 月 25 日